

「社會主義習近平化」： 對中共第三個《歷史決議》的內容分析*

鍾延麟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東亞研究所教授

眾所周知地，毛澤東、鄧小平是親自參與中國共產黨早期發展壯大和開國建政歷史過程的中共領導人。接繼這兩位政治強人之後的中共主要領導人之中，習近平相較於江澤民和胡錦濤，則是最注重經營意識形態建設(中共黨史為其中的重要組成部分)，也是最懂得運用歷史的政治工具作用的領導人。2021年11月11日，中共十九屆六中全會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黨的百年奮鬥重大成就和歷史經驗的決議》，即是集大成、最典型的相關成果。

自此之前，中共中央在歷史上先後制定兩個所謂的《歷史決議》，分別是：在毛澤東主導之下，1945年中共六屆七中全會通過之《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在鄧小平、陳雲主導之下，1981年中共十一屆六中全會通過的《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因此，習近平主導的《中共中央關於黨的百年奮鬥重大成就和歷史經驗的決議》，可謂是中共制定的第三個《歷史決議》。

本文根據針對第三個《歷史決議》所作的內容分析，認為可以將之解讀是以習近平為首的中共官方致力包裝、用心呈現「社會主義習近平化」的一次重要努力。因為在其中，習近平在中共領導的中國社會主義問題上，被賦予數個相連貫的政治角色，包括：習近平是中國社會主義發展進程的評判者、中國社會主義歷史實踐的解釋者、中國社會主義事業的當前實踐和未來擘劃者，以及中國社會主義制度的國際推銷者。

* 本文預定發表於：2022年6月17日，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主辦之「中共『二十大』與習近平執政十週年政策分析」學術研討會。由於此一會議論文尚未定稿，在未得作者的書面同意之下，請勿對之徵引和將之外傳。